

臧否饕餮

中国古代文学中的饮食书写

余文章 邓小虎 主编
刘紫云 姚 华 等译

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PRESS

臧否
號餐餐

中国古代文学中的饮食书写

雅趣文丛

余文章 邓小虎 主编
刘紫云 姚 华 等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15-452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臧否饕餮：中国古代文学中的饮食书写 / 余文章，邓小虎主编；刘紫云等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8.5

(雅趣文丛)

ISBN 978-7-301-29034-7

I. ①臧… II. ①余… ②邓… ③刘… III. ①饮食—文化—中国—古代
IV. ①TS971.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10277 号

Scribes of Gastronomy: Representations of Food and Drink in Imperial Chinese Literature
edited by Isaac Yue and Siufu Tang wa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by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2013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transla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www.hkupress.hku.hk.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香港大学出版社授权北京大学出版社独家出版，并在全世界发售。

未经香港大学出版社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发行本书的任何部分。

- | | |
|-------|--|
| 书 名 | 臧否饕餮：中国古代文学中的饮食书写
ZANGPI TAOTIE |
| 著作责任者 | 余文章 邓小虎 主编 刘紫云 姚 华 等译 |
| 责任编辑 | 梁 勇 |
| 标准书号 | ISBN 978-7-301-29034-7 |
| 出版发行 | 北京大学出版社 |
| 地 址 |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
| 网 址 |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北京大学出版社 @培文图书 |
| 电子信箱 | pkupw@qq.com |
| 电 话 |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883 |
| 印刷者 | 三河市国新印装有限公司 |
| 经 销 者 | 新华书店 |
| | 650 毫米 × 980 毫米 16 开本 13 印张 133 千字 |
| |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 定 价 | 36.00 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信箱：l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电话：010-62756370

目 录

一 食物与文人：帝制时代中国文学中的饕餮叙事	邓小虎 余文章 (003)
二 从保守到浪漫：先秦至晋散文中的酒	陈德锦 (025)
三 3 世纪文学中的“醉”德	魏 宁 (043)
四 以酒作诗：陶潜、李白和苏轼诗中的饮酒	邝龔子 (069)
五 社会史与文学史的互动：唐宋诗歌中的茶	艾朗诺 (109)
六 痴迷的老饕：张岱论饮食	邓 肯 (137)
七 “品莲”：《金瓶梅》中的饮食及女性身体的客体化	余文章 (155)
八 《红楼梦》中的饮食	李木兰 (177)

目 录

- 一 食物与文人：帝制时代中国文学中的饕餮叙事
..... 邓小虎 余文章 (003)
- 二 从保守到浪漫：先秦至晋散文中的酒
..... 陈德锦 (025)
- 三 3 世纪文学中的“醉”德
..... 魏 宁 (043)
- 四 以酒作诗：陶潜、李白和苏轼诗中的饮酒
..... 邝龔子 (069)
- 五 社会史与文学史的互动：唐宋诗歌中的茶
..... 艾朗诺 (109)
- 六 痴迷的老饕：张岱论饮食
..... 邓 肯 (137)
- 七 “品莲”：《金瓶梅》中的饮食及女性身体的客体化
..... 余文章 (155)
- 八 《红楼梦》中的饮食
..... 李木兰 (177)

讀罷祝文夜靜秋江愁霧散

孔明秋夜祭瀘水



—

食物与文人：
帝制时代中国文学中的饕餮叙事

邓小虎 余文章

刘晨 / 译

邓小虎 (Siufu Tang)

香港大学中文学院助理教授。他的研究主要集中于早期儒家思想及其与现代世界的关联，曾就早期儒家思想家荀子的诸多方面以及儒家思想与自由主义的关系等话题发表论文。目前研究兴趣点在于《荀子》中自我与真实性的探讨，著有《荀子的为己之学：从性恶到养心以诚》（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

余文章 (Isaac Yue)

香港大学中文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领域为古典小说、中华饮食文化与文学、以及东西文化交流（以 19 世纪为主）。曾就以上题目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多篇，其最新著作为《文化翻译：十九世纪末英国文学的中译》（台湾大学出版中心，2015）。

刘 晨

哈佛大学东亚语言与文明系博士生。

据观察：世上其他的动物都是“饲”，只有人类是“吃”。^[1]将人类与其他生命形态区分开的“吃”这一行为，引发了不同文化中对不同饮食的追求以及各异的食物制作方法。由于对于每一个文化来说，食物都有其独特的象征意义，所以对一地文化饮食实践的研究，不仅有利于深入考察当地的文化传统，而且能够增进对世界上其他文化的了解。

中国人对他们的饮食文化以及他们在饮食方面的先进性获得世界认可这一事实引以为傲。用张光直的话来说：“中国美食是否是世界上最伟大的，这一点有待讨论但并不重要。然而恐怕没有人能够否认，很少有其他的文化像中国这样以食为天。”^[2]事实上，饮食不仅仅在中国文明的发展中占有中心位置，也是文学生产的一个重要主题：关于食物的语汇随着时代的演变，以纷繁多样的方式呈现，服务于各种目的并超越了文体界限。我们可以举出丰富多样的例子：从《诗经》中关于食物和酒的短章，苏轼关于追寻烹饪极致

[1] Sidney W. Mintz, “Foreword: Food for Thought”, in *The Globalization of Chinese Food*, eds. David Y. H. Wu and Sidney C. H. Cheung (Surrey: Curzon Press, 2002), xii.

[2] Chang Kwang-chih, ed., *Food in Chinese Culture: Anthropolog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7), p.11.

的阐发，到《红楼梦》中对于饮食之精妙的细微表现。从这些文学作品中，我们可以针对所涉食物提出不同层次的阐释，包括历史方面和审美方面。正如胡思德 (Roel Sterckx) 观察到的：“食物在现实中无处不在，作为（中国的）明喻及暗喻。”^[3] 食物独特的吸引力以及它在中国社会中特殊的文化意义，都是不可小觑的。

本书旨在以中国视角，步入全球学术界中羽翼渐丰的饮食文学这一文类的探讨。通过考察食物的文本表现与作者用意、文本类别及选择饮食作为文学主题的语境等方面的关联，本课题的参与者希望能够增进对中国文学传统中食物的文化及社会意义的了解。

食物，道德教化及饕餮之道

虽然英语词汇中有各种各样的词描述精于饮食之艺的人：美食家 (gourmet)、饮食学家 (aristologist)、饮食艺术家 (gourmand)、烹饪学家 (epicure)、营养学家 (gastrologer) 等等，在中文里这些人可以称为“老饕”——一个源自神秘的“饕餮”的衍生词。作为传说中的神兽，饕餮的性质与起源一直是学术讨论的主题。^[4] 传统观点中，饕餮一方面与礼器上的兽形纹相关，另一方面也关系到

[3] Roel Sterckx, “Introduction”, in *Of Tripods and Palate* (London: Palgrave, 2005), p.6.

[4] 处理这些问题的一组论文可以在 Roderick Whitfield 编 *The Problem of Meaning in Early Chinese Ritual Bronzes* 一书中找到 (London: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of Chinese Art,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1993)。

无法控制的食欲。这一关联早在《吕氏春秋》中就已存在^[5]：

周鼎著饕餮，有首无身，食人未咽，害及其身，以言报更也。为不善亦然。^[6]

这段话中有三处值得注意。首先，它提到了周代的鼎，这是一种重要的礼器。在上古，礼原本是为祭祀神和祖先而施行的，后来也成为社会和政治生活的统领规范。自从在早期儒学中——尤其是经孔子、孟子和荀子之手，“礼”得到详细阐发之后，它已经成为涵盖精神与道德规范的总括性概念，容纳了国人生活几乎所有的方面。第二，这一段关注“吃”的动作。神秘怪兽饕餮吃人却不吞咽，想必是因过于仓促而噎住。“吃”这一行为本身无可厚非，特别考虑到它是维持生命的必要手段。然而，吃的方式却分好坏。饕餮吃的方式应被视为是坏的，有以下两个原因：一，它吃的是人，二，它吃的方式不当——食而不咽。这种坏的吃的方式会带来伤害，不仅伤害别人，更伤害饕餮自身。这种不当吃法的后果引出了这段话值得注意的第三个方面：道德评价与道德教化。这段话的结论是：不道德行为会导致报应，并给施行者带来伤害，正如饕餮因

[5] 然而有一些学者并不相信可以把饕餮和青铜器上兽型图案等同。比如 Wang Tao 就指出，虽然兽形纹在商代青铜器上就已常见，作为文学概念的饕餮则相对较晚，在周代才出现。他认为由于“饕餮”这个概念的含义未必是商代人所理解的原意，最好使用“双眼纹”而非饕餮来指称青铜器上的花纹。关于此说更多的信息，参见 Wang Tao, “A Textual Investigation of the ‘Taotie’ in Ritual Bronzes”, 页 102—118。

[6] 《先识》16.1，陈奇猷校释《吕氏春秋》，学林出版社，1995，页 947。

吃法不当而伤及自身。这段关于饕餮的早期文字将三个层面机智地结合在一起——作为道德规范的礼，吃这一行为和道德教化，它也是一个将食物作为道德与文化再现的例子。

《左传》中另一则关于饕餮的记述同样探索了食物与道德教化之间的关联。此处，饕餮作为缙云氏一位堕落的后裔被与世上的三恶相提并论，显得又馋又贪婪。^[7]二段记载有一点不同：此处饕餮的起源是人类，而前面那段话中则出自兽性，但饕餮作为侵吞者这一点却在两则中都传达着一致的道德信息：饕餮之错不在于他嗜好饮食，而在于他毫无节制的沉溺、抛开了其他应有的顾虑（这不仅伤人而且伤己）。^[8]

这里建立的饕餮与暴饮暴食、极度饥饿和无法满足的食欲等负面特征之间的关联，揭示了中国对于吃与道德教化之间存在内在联系这一传统观念，而这种关联在后世的作品中仍然存在，比如杜甫在《鹿》这首诗中，通过野兽作为吞食者的形象来批判唐代上层人士的自我沉溺式的贪婪。^[9]作为礼器图案以及暴食象征的饕餮则正是中国对食物的文化再现的完美例子。一方面，食物是中国最高、

[7] 见《左传·文公十八年》记录饕餮之语，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1981，页633—642。另参见James Legge译The Chinese Classics: *The Ch'un Ts'ew with the Tso Chuen*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60), pp.279—283。

[8] 由于从商代以来，饕餮通常作为鼎上的装饰纹出现，Sarah Allan对此进行了理论总结，认为在饕餮无法满足的贪婪与代表鼎的设计目的的“吃”的纹路之间最终建立了连接。详情见Sarah Allan, *The Shape of the Turtle: Myth, Art, and Cosmos in Early China* (New York: SUNY Press, 1991), pp.145—148。

[9] 杜甫的批判在诗的最后一句明显体现，此处将一位试图掩盖身份的盗贼比作饕餮的胃口：“衣冠兼盗贼，饕餮用斯须”。

最庄严礼仪的核心部分；然而另一方面，它也可能成为诱惑的根源，道德腐败和堕落随之而来。我们相信，食物正是作为无数再现方式的媒介而在中国文化、社会中扮演了中心角色。

事实上，把食物用于道德教化是一个可上溯至《诗经》时代的传统。例如，在《绵蛮》中有下面几句：

绵蛮黄鸟，止于丘阿。
道之云远，我劳如何。
饮之食之，教之诲之。
命彼后车，谓之载之。^[10]

我们关注的“饮之食之，教之诲之”这两行不仅证明了饮食与教诲两个观念已被作为既成事实相关联，而且荀子在引用此句时的赞同态度更加证明了它们受到中国思想家采纳和接受的程度——荀子用它们来说明王政的两个关键构成：满足物质需求，提供道德指引。^[11]在《孟子》中，食物对道德修养的重要性也通过重复“民众必须先足衣足食，然后才可教以美德”这一理念来强调的。^[12]虽然孟子也表示一个人如果有德，很可能就不会在意美食，但他通

[10] James Legge 译, *The Chinese Classic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60), Ode 230.

[11] 刘殿爵 (D. C. Lau), ed., *A Concordance to the Xunzi* (荀子逐字索引, Hong K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1996) 32.130.24—131.1; 还有 John Knoblock, *Xunzi: A Translation and Study of the Complete Works*, 3 vol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94), 27.52.

[12] D. C. Lau, trans., *Mencius*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03), 1.A3, 1.A7.

过《诗经》中的另一首诗又回到了上面的观念^[13]：“既醉以酒，既饱以德”。^[14]虽然对于这句诗的确切意义可以展开讨论，但此处明显可见的美酒与美德的类比证实了食物与道德间的内在联系（前者被看作是达成后者的前提）；正如我们因美酒而醉，我们也可以因道德而饱。

与此相似，《礼记》之中把“礼”（儒家指“规范”）的起源归于饮食。正如理雅各（James Legge）概括的，古人最初是通过各种形式的饮食向神灵表达敬意的。^[15]饮食中被灌注了如此丰富的感情和意义，以至于可以成为文化活动的媒介——这一观念代表了与《孟子》和《诗经》等经典相平行的一个发展，在这些经典中食物的道德属性已经形成并得到扩充。然而，饮食不仅仅是礼仪和其他文化活动的媒介那么简单，它也不能被抛开，也不能被更好的表达方式替代。一方面，饮食是所有人赖以生存的手段、难以被抛弃，这一事实已得到广泛认可；另一方面，礼仪事实上代表着过一种既善且美的生活的恰当方式，包括饮食之善。荀子在解释礼的根源时还指出礼的主要功能是养育民众。荀子所说的养育是指适当满足人类欲望，而其中饮食之欲是非常重要的。^[16]《中庸》的记载也类似：孔子曾评论说虽然所有人都吃、喝，但很少有人知味。^[17]由此可以推论：正是通过礼，人们才能真正欣赏饮食之味。也即，

[13] Mencius, 6.A17.

[14] Legge, *The Chinese Classics*, Ode 247.

[15] James Legge, *The Sacred Books of China: The Text of Confucianis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79—1885), 3.406.

[16] Lau, *Concordance*, 19.90.1—8; Knoblock, *Xunzi: A Translation*, 19.1a.

[17] Legge, *Sacred Books*, 4.318.

只有通过礼仪的组织建构，饮食才能在美好人生中获得恰当的味道和意义。只有以这样的方式，一个人才能真正享受饮食到极致。荀子表明只有当性（包括饮食之欲）与伪相结合时，真正的“人”的秩序才能建立。^[18] 荀子的意思是：一种真正为“人”的生活既需要自然的欲望，也需要文化形式对它们的装点，比如礼。这一说法可以视作对孔子关于君子应当文质彬彬那个著名观点的展开。^[19] 基于这一理解，饮食可被视作文饰我们自然欲望的关键媒介。正是通过寄托于饮食的种种文化和社会再现，我们才能如人一样吃，而非仅仅像动物一样被“饲”。这一儒家式的解释能帮助我们理解饮食在中国文化中扮演的中心角色。

祭祀礼仪是饮食文化再现的一例：作为祭礼中的献祭物，饮食不仅与礼相容，而且二者在很大程度上是相成的关系。纵观整个中国历史，饮食不仅在日常事物中、而且在宗教和超越精神（spiritual）方面也占据了中心位置。献给祖先的食物和饮品则一直是中国以祖先为中心的祭祀礼仪的标志性构成，而祭礼被学者视作中国文化的关键。^[20] 一个较早的例子是《荀子》中对各式祭礼所用饮食的描述：

大飧，尚玄尊，俎生鱼，先大羹，贵食饮之本也。飧，尚玄尊而用酒醴，先黍稷而饭稻粱。祭，齐大羹而饱庶羞，贵本

[18] Lau, Concordance, 19.95.1—4; Knoblock, *Xunzi: A Translation*, 19.6.

[19] C. Lau, trans, *The Analects*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2), 6.18.

[20] Patricia Buckley Ebrey, *Confucianism and Family Rituals in Imperial Chin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1), p.3.

而亲用也。^[21]

上面这段话旨在阐明祭礼的指导原则：既要尊崇根本，也要实用（采用常见的材料）。在这些祭礼中食物和饮品无处不在，清晰地说明了它们在早期中国精神活动中的关键地位。《礼记》中有一则相似但不那么详细的记录再次确认了饮食的这一中心角色：血被用于郊祀、生肉（腥）被用于大飨，热汤煮至半熟的肉（燂）被用于三献，烤肉（熟）则用于一献。^[22] 早期中国如果有任何东西能被认为是神圣的话，那就是祭礼。献祭于天的郊祀与向帝国先祖献祭的大飨绝对堪称最为庄严的仪式。饮食作为这些神圣礼仪必不可少的构成部分，这一点表明了它所具有的作为精神再现（spiritual representation）的效力。

概言之，在中国文化中，食物和饮品不仅仅是滋养身体的平凡事物。正如尤金·N. 安德森（E. N. Anderson）所说：“作为社会地位、礼仪地位、特殊场合以及其他社会要素的标志，食物与其说是营养的来源，还不如说是一种交流手段。”^[23] 无论在中国文化中神圣与世俗是否截然对立，饮食作为勾连生活的多个面向、承载多种文化形象的灵活媒介这一点都是成立的。我们想要提出：正是饮食的这一丰富潜质，为帝制时期的中国文学以近于无穷的表现形式捕捉与延展。

[21] D. C. Lau, *Concordance*, 19.91.7—9; Knoblock, *Xunzi: A Translation*, 19.2b.

[22] Legge, *Sacred Books*, 3.444.

[23] N. Anderson, *The Food of China*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8), p.201.

作为文学主题的饮食政治

在《三国演义》中，诸葛亮（181—234）终于打败蛮族首领孟获、彻底平定南中，在调整战略重心以对抗司马懿（179—251）之前，他还面临最后一道关卡：

时值九月秋天，忽然阴云布合，狂风骤起；兵不能渡，回报孔明。孔明遂问孟获，获曰：“此水原有狢神作祸，往来者必须祭之。”孔明曰：“用何物祭享？”获曰：“旧时国中因狢神作祸，用七七四十九颗人头并黑牛白羊祭之，自然风恬浪静，更兼连年丰稔。”^[24]

可以理解，小说主人公诸葛亮作为智慧与怜悯等传统中国美德的象征，不会愿意用活人献祭以平复狢神。他想出了另一个对策：

〔孔明〕唤行厨宰杀牛马；和面为剂，塑成人头，内以牛羊等肉代之，名曰“馒头”。当夜于泸水岸上，设香案，铺祭物，列灯四十九盏，扬幡招魂；将馒头等物，陈设于地。三更时分，孔明金冠鹤氅，亲自临祭，令董厥读祭文。^[25]

[24] Luo Guanzhong, *Three Kingdoms: A Historical Novel*, Moss Roberts 译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 p.1083.

[25] Luo Guanzhong, *Three Kingdoms: A Historical Novel*, Moss Roberts 译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 p.1084.